

广东万里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万里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施立斌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因工作岗位调整原因，施立斌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后，将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广东万里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施立斌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施立斌先生在担任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和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公司对其表示衷心感谢。

施立斌先生担任董事会秘书的原定任期为2020年11月2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施立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后，施立斌先生仍将继续履行《广东万里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的相关承诺并遵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中有关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此外，施立斌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于2021年6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苏继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时，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苏继祥

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苏继祥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所规定的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本次董事会召开前，苏继祥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聘任董事会秘书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苏继祥先生联系方式具体如下：

电话：020-22319138

传真：020-22319136

电子邮箱：wlm_stock@wanlima.com.cn

联系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028号保利世界贸易中心F座3层。

特此公告。

广东万里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15日

附件：

苏继祥先生简历

苏继祥先生，197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3年2月至2007年5月，任贤成集团有限公司行政经理；2007年5月至2015年12月，任青海贤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监事会监事、证券事务代表；2016年5月至2019年12月任广州尼爵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0年6月至2021年2月，任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CEO助理；2021年2月至今，任广东万里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苏继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3.2.7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